

## 假如我有九条命

◇余光中

假如我有九条命,就好了。一条命,就可以专门应付现实的生活。苦命的丹麦王子说过:既有肉身,就注定要承受与生俱来的千般惊扰。现代人最烦的一件事,莫过于办手续;办手续最烦的一面莫过于填表格。表格愈大愈好填,但要整理和收存,却愈小愈方便。表格是机关发的,当然力求其小,于是申请人得在四根牙签就塞满的细长格子里,填下自己的地址。许多人的地址都是节外生枝,街外有巷,巷中有弄,门牌还有几号之几,不知怎么填得进去。这时填表人真希望自己是神,能把须弥纳入芥子,或者只要在格中填上两个字:“天堂”。一张表填完,又来一张,上面还有密密麻麻的各条说明,必须皱眉细阅。至于照片、印章,以及各种证件的号码,更是缺一不可。于是半条命已去了,剩下的半条勉强可以用来回信和开会,假如你找得到相关的来信,受得了邻座的烟熏。

一条命,有心留在台北的老宅,陪伴父亲和岳母。父亲年逾九十,右眼失明,左眼不清。他原是最外倾好动的人,喜欢与乡亲亲热谈宴,现在却坐困在半昧不明的寂寞世界里,出不得门,只能追忆冥隔了二十七年的亡妻,怀念分散在外地的子媳和孙女。岳母也已过了八十,五年前断腿至今,

步履不再稳健,却能勉力以蹒跚之身,照顾旁边的朦胧之人。她原是我的姨母,家母亡故以来,她便迁来同住,主持失去了主妇之家的琐务,对我的殷殷照拂,情如半母,使我常常感念天无绝人之路,我失去了母亲,神却再补我一个。

一条命,用来做丈夫和爸爸。世界上大概很少全职的丈夫,男人忙于外务,做这件事不过是兼差。女人做妻子,往往却是专职。女人填表,可以自称“主妇”,却从未见过男人自称“主夫”。一个人有好太太,必定是天意,这样的神恩应该细加体会,切勿视为当然。我觉得自己做丈夫比做爸爸要称职一点,原因正是有个好太太。做母亲的既然那么能干而又负责,做父亲的也就乐得“垂拱而治”了。所以我家实行的是总理制,我只是合照上那位俨然的元首。四个女儿天各一方,负责通信、打电话的是母亲,做父亲的总是在忙别的事情,只在心底默默怀念着她们。

一条命,用来做朋友。中国的“旧男人”做丈夫虽然是兼职,但是做起朋友来却是专任。妻子如果成全丈夫,让他仗义疏财,去做一个漂亮的朋友,“江湖人称小孟尝”,便能赢得贤名。这种有友无妻的作风,“新男人”当然不取。不过新男人也不能遗世独立,不

交朋友。要表现得“够朋友”,就得有闲、有钱,才能近悦远来。穷忙的人怎敢放手去交游?我不算太穷,却穷于时间,在“够朋友”上面只敢维持低姿态,大半仅是应战。跟身边的朋友打完消耗战,再无余力和远方的朋友隔海越洲,维持庞大的通讯网了。演成近交而不远攻的局面,虽云目光如豆,却也由于鞭长莫及。

一条命,用来读书。世界上的书太多了,古人的书尚未读通三卷两帙,今人的书又汹涌而来,将人淹没。谁要是能把朋友题赠的大著通通读完,在斯文圈里就称得上是圣人了。有人读书,是纵情任性乱读,只读自己喜欢的书,也能成为名士。有人呢是苦心孤诣地精读,只读名门正派的书,立志成为通儒。我呢,论狂放不敢做名士,论修养不够做通儒,有点不上不下。要是我不写作,就可以规规矩矩地治学;或者不教书,就可以痛痛快快地读书。假如有一条命专供读书,当然就无所谓了。书要教得好,也要全力以赴,不能随便。老师考学生,毕竟范围有限,题目有形。学生考老师,往往无限又无形。上课之前要备课,下课之后要阅卷,这一切都还有有限。倒是在教室以外和学生闲谈问答之间,更能发挥“人师”之功,在“教”外施“化”。常言“名师出高徒”,未必尽然。老师太有名了,便

几岁是生命中最好的年龄呢?

电视节目主持人拿这个问题问了很多的人。一个小女孩说:“两个月,因为你会被抱着走,你会得到很多的爱与照顾。”

一个小孩回答说:“3岁,因为不用去上学。你可以做几乎所有想做的事,也可以不停地玩耍。”

一个少年说:“18岁,因为你高中毕业了,你可以开车去任何想去的地方。”

一个男人回答说:“25岁,因为你有较多的活力。”这个男人43岁。他说自己现在越来越没有体力走上坡路了。他15岁时,通常午夜才上床睡觉,但现在晚上9点一到便昏昏欲睡了。

一个3岁小女孩说生命中最好的年龄是29岁。因为你可以躺在屋子里的任何地方,什么也不干。有人问她:“你妈妈多少岁?”她回答说:“29岁。”

某人认为40岁是最好的年龄,因为这时是生活与精力的最高峰。

一个女士回答说45岁,因

### 最好的年龄



为你已经尽完了抚养子女的义务,可以享受含饴弄孙之乐了。

一个男人说65岁,因为可以开始享受退休生活。

最后一个接受访问的是一位老太太,她说:“每个年龄都是最好的。请享受你现在的年龄。”

忙于外务,席不暇暖,怎能即之也温?倒是有一些老师“博学而无所成名”,能经常与学生接触,产生实效。

另一条命应该完全用来写作。台湾的作家极少是专业,大半另有正职。我的正职是教书,幸而所教与所写颇有相通之处,不至于互相排斥。以前在台湾,我日间教英文,夜间写中文,颇能并行不悖。后来在香港,我日间教三十年代文学,夜间写八十年代文学,也可以各行其是。不过艺术是需要全神投入的活动,没有一位兼职而认真的艺术家的不把艺术放在主位。鲁本斯任荷兰驻西班牙大使,每天下午在御花园里作画。一位侍臣在园中走过,说道:“哟,外交家有时也画几张画消遣呢。”鲁本斯答道:“错了,艺术家有时为了消遣,也办点外交。”陆游诗云:“看渠胸次隘宇宙,惜哉千万不一施。空回英概入笔墨,生民清庙非唐诗。向令天开太宗业,马周遇合非公谁?后世但作诗人看,使我抚

几空嗟咨。”陆游认为杜甫之才应立功,而不应仅仅立言,看法和鲁本斯正好相反。我赞成鲁本斯的看法,认为立言已足自豪。鲁本斯所以传后,是由于他的艺术,不是他的外交。

一条命,专门用来旅行。我认为没有人不喜欢到处去看看;多看他人,多阅他乡,不但可以认识世界,亦可以认识自己。有人旅行是乘豪华邮轮,谢灵运再世大概也会如此。有人背负行囊,翻山越岭。有人骑自行车环游天下。这些都令我羡慕。我所优为的,却是驾车长征,去看天涯海角。我的太太比我更爱旅行,所以夫妻两人正好互作旅伴,这一点只怕徐霞客也要艳羡。不过徐霞客是大旅行家、大探险家,我们,只是浅游而已。

最后还剩一条命,用来从从容容地过日子,看花开花谢,人往人来,并不特别要追求什么,也不被“截止日期”所迫。

## 你陪我长大,我陪你到老

你陪我长大,我陪你到老。  
20年前的某一天,在你亲吻我额头的那一刻起,就在我心里扎根。我从来不会刻意去想念你,也从来就不会忘记。  
那年你26岁,你还是迷茫困惑,你一无所有,你遇见了你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在你的穷追不舍之下,终于有了一张结婚照。那时的你,年轻帅气,搂着同样美丽动人的母亲,满满的幸福。  
我两岁那年,你28岁。父亲这个职业让你改变了很多。你开始努力挣钱养家。绞尽脑汁创业过,风餐露宿过,被人轻视过,却始终没有事业有成。而我理所当然地成为了留守儿童。我并不能理解一个一年回家一次的男人。每次回家,你的拥抱并不会让我留恋,我的眼睛里只有你带回来的玩具与零食。  
那年我11岁,你38岁,你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打我。带回来满是红叉的试卷,我毫不在意,津津有味地看着动画片。你动怒了,把试卷撕得粉碎,给我狠狠扇了一耳光。我捂着脸,冲进房间,哭了一下午。你在房间外面使劲敲门,软磨硬泡,我还是无动于衷。我不懂你的用心良苦。你笑着说,保证再也不会了,真是拿你没辙。后来,真的再也没有打过我。  
初中那年,我15岁,你42岁。你每周末接送我,风雨无阻。我与好友约定去同一所高中,你坚定拒绝,执意让我去考取另一所中学。环境影响前程,你不愿意冒

险。虽然一万个不愿意,我却没有辜负你,后来,我如你所愿进入那所高中。你笑着跟老师寒暄,我与好友分道扬镳,我心里是有怨意的,我始终不懂你。  
2013年,我18岁,你45岁。这时的你,能读懂化学方程式,却不能帮忙解出一个题目。能读出几个单词,却没办法说出它的意思。你亲自下厨为我做好吃的,你不厌其烦地为我灌输心灵鸡汤,而我成绩飘忽不定,我看得出你的着急。高考最后一天,当我踏出考场那一刻,你突然出现在我眼前,给了我一个拥抱,什么也没问。我看不清你的表情,我只是想再抱紧点你。填报志愿时,你说学医和师范挺好,我说读林业和中文才好。结果是,我们谁也没说服谁。  
今年我20岁,你47岁。我离家远远的,我已经慢慢习惯学校的生活,并没有经常想你。你还是关心长春的天气,隔三差五给我打电话。说说最近血糖降了,电话号码换了,驾照考完了。我会跟你说最近考专四,有比赛,有运动会。我不会告诉

你我在学校经常睡懒觉,有时受委屈会哭,我只会说得很好,因为你就会安心。而其实,有其父必有其女,向来报喜不报忧,都是跟你学的。  
现在的我,还是学不会在你面前撒娇,也没有说过一句我爱你。每次回家,火车站出口处我知道,有一个人永远在等着我。我央求你做水煮鱼,然后把你大夸一顿,你会跟我看非诚勿扰,我会乖乖在家待几天,然后就东奔西跑不着家。你还是脾气不好,有时跟母亲吵架,吵得面红耳赤。我还是会跟你生气,然后每次都是我主动道歉。  
现在的你,开始主动听取我的意见,不再独裁霸道。我离开家去远方去学,你还是不放心,在你心里我永远就是个小孩。  
我以前说,如果有一天,可以遇见一人,我会天涯海角随他去。你说你很伤心,那时我埋怨你不懂浪漫。后来,当我在结婚现场看着一位父亲把自己的女儿交付给另一个男人的时候,只是说

了一句,我疼了这么多年,你别让她受委屈。新娘开始泪流满面,那一刻,我明白,这个世界,父母的情永远还不清。不管遇见谁,都不会有人比父母更无条件地包容你,疼爱你。  
我写过关于你的好多文章,一直就写不好,再华丽的辞藻也不知道如何下笔。我是这样一个又懒又笨,什么事都做不好的人,却被你宠爱了这么多年。我没有多大的梦想,一直就让你失望,喜欢跟你对着干,没有给你带来多大的骄傲。  
上辈子的情深缘浅,这辈子的血肉相连。你的上半辈子我无法参与,你的下半辈子我奉陪到底。我会慢慢长大,也许,5年后,10年后,我会结婚生子,你会慢慢变老,但我会一定会努力做个幸福的人,让你放心,也一定让你幸福。  
爸,你陪我长大,我陪你到老。



## 这样的画面，让我感动

七(14)班 郭瑞森

又是一年春天，又是一月初，又是一天傍晚。夕阳的余辉撒进我的房间，被窗户切得碎碎的。照耀在趴在窗前的我身上。温暖包围了我，温馨充满了整个房间。

我向远方望去，山顶上是霞，从红到黄，由深到浅，渲染了整个城市。向远处看来，公园里，是散步的人群，每个人脸上都写着愉悦。霞光似乎改变了人们的心情。

我的目光被一阵爽朗的笑声吸引了，是几个在下象棋的老大爷，一个脸上洋溢着胜利的喜悦，一个一脸不甘，嚷着要再下一盘，双方又重整旗鼓，准备再战一次。几分钟后，输的那个很明显占了上风，另一个满头大汗，手里紧紧捏着一个棋子，咬了咬牙，一掌拍下去，猛地瞪了一下，想悔棋，被一把拦住，两个人都认为自己占理，争论不休，围观的群众却乐呵呵的看着，似乎已是家常便饭。两个老大爷，

他们或许是朋友，每天来切磋一下；又或许早已是竞争对手，谁都不想让对方超过自己，却又心里都装着对方，他们的争论声和观棋人的相劝声最后都汇成了醉人的笑声，绘成了一幅画卷。

这样的画面，真让我感动。

我的目光随着风向前移动，拂过飘柔的柳，刚劲的松，最后定格在一对老人身上。

他们手拉着手，一步一步朝前走去，走得那么缓慢，夕阳的余晖照在他们脸上的皱纹里。

他们就这样走着，谁也不说话，互相依靠着对方，仿佛这样安静地走过了好几个世纪。没有喧闹，也没有嘈杂，就这样走在公园的小路上。

他们手拉着手，微笑，岁月已不能淡化他们的信任，时光仿佛在他们身边停下了脚步，似乎也被这对夫妇永恒不变的信任所打动，他们就这样走着，沉默是他们心灵对话的标志。夕阳，一寸一寸的下降，他们一步一步地前行。

这样的画面，让我感动。

美，就在身边，或许是朋友之间的友谊，也许是老夫妇之间永恒的爱。感动，就在美之间。这样的画面，让我感动。

## 拾拾回忆的碎片

七(1)班 李可欣

回忆若能下酒，往事便可作一场宿醉。醒来时，天依旧清亮，风仍然分明，而光阴的两岸，终究无法以一苇抗之。

用心回忆那个笑起来有两个酒窝的开朗女孩。

那年暑假，可能是太淘气的缘故，我被“遣送”回老家。既没有电脑也没有手机，唯一的电子产品是部小灵通，连俄罗斯方块都打不成的那种。“欣欣，有人找你！”奶奶的声音传来。我正纳闷着是不是老妈终于想起自己还有个女儿来着，一张黝黑的脸就闯入了我的视线。“你

雨停滞天空之间，还来不及再盘旋，就挥洒而下。带着伤感翻开被灰尘包裹着的记忆，凝望成长的脚印，才发现，我长大了。

黑夜的路

当太阳渐渐疲倦的向西时，黑夜来临了。它深沉地、果断地撕开了明亮的天。把墨一般的黑色渗入天空，那黑便晕开来。

我恐惧的抓着书包，轻轻沿着小路走。匿笑着的风时不时卷着灰尘绕着我。密密的汗珠布满了我的额头。我一边用余光扫视着周围，一边轻声抱怨：不该回家这么晚的！小路没有尽头，但我心里却清楚地知道，这是一条成长的路。我低着头，感受着飞蛾轻盈的翅膀发出的振奋人心的节奏。我擦了擦眼角薄薄的泪水，僵持着身子，一直走到家门口，看到了一盏亮光。

来干嘛？”我不高兴地问，“来找你玩啊！”她咯咯笑着，无视我的抗议声，一把就把我拽了出来。

八月正是燥热的季节，连生性活泼的猫也只是在大槐树下慵懒地打着盹，我无奈地看着面前晃动的麻花辫，一边叹着气思考当初为什么要和她搭话。

正在思索着，面前那人已经停下了脚步，我向旁边一看，哟，这不是张爷爷家的菜园嘛，呃，该不会……我向她的看去，她冲我狡黠一下，像是一只偷了腥的猫，然后一翻身进去了，冲我招了招手，

漆黑的路其实并不黑暗，它迸发着无穷的力量，使我变得坚强。

滚烫的泪

路上已经没有什么人了，萧瑟的风携着丝丝凉意吹拂着道路两旁的树，岁月的匕首侵蚀着树干，显出斑斑疤痕。

我低着头，不愿面对枯黄的世界，因为我的世界已经冰冷了。妈妈也一言不发，不时看看我。有时话到嘴边却又犹豫着吞了下去。不知何时，我哽咽了起来，肩膀不时抖动。妈妈调整了一下语气，试探的、小心翼翼地问我：“金，想听故事么？”我没有回答，她并没有失落，而是把目光移向路旁的树，自顾自地讲起来：“我也经历过失败，我和你爸刚开始做生意可没少受苦，短短两个月就欠债了。我那时觉得前途一片黑暗”，她顿了顿“但我没

我向旁边看看，确认了周围没有人后也无奈的跟着她翻了进去。

“喏，给你一半，这下我们可就是共犯了啊。”她一边说着一边递给了我半根黄瓜。

我接过来啃了一口，平日觉得没什么味道的黄瓜竟一下变得甘甜可口，沁人心脾，润湿了我如同火燎的喉咙，我不禁又啃了一口。

“怎么样，好吃吧？”她冲我大大咧咧地笑了笑，嘴角露出两个小酒窝。不知怎的，我的脑袋里不自觉的循环着林俊杰的那首歌：“小酒窝长睫毛？迷人得无可救药？我放慢了步调？感觉像是喝醉了……”看到她的笑容时这几天因为烦闷的天气所导致的坏心情也由阴转晴，就好像压抑了几日的乌云中突然射出了几道光。温暖充斥着我

的心房。从树叶的缝隙中洒下的星星点点的金色光辉洒在她的脸上，我不由得看呆了。

“在看什么呢？”“没什么，一个天使罢了”我和她开着玩笑。“哈哈，我们这里还有许多好玩的呢，保准你没玩过，走吧！”她向我伸出了手。“嗯”我也伸出了手交给她。

整个下午，我们疯着，跳着，跑着，田野里，小溪边，树林下，到处都洒满了我们的欢笑。她的荷叶边裙子荡漾起一圈圈的涟漪，我的心也随着旋转。

时间，会一寸寸的把凡人的身躯烘成枯草色，但我们望向远方的眼睛里，那抹因回忆而持续荡漾的烟波蓝将永远存在。

就这么望着吧，直到把浮世望成眼睫上的尘埃。



有放弃，我不甘就这样放弃梦想，因为对我来说太残酷了。我努力走出失败，所以才有今天的幸福日子。”妈妈没再说话。

我抬起头，妈妈的眼睛就像冬日的枫叶林，尽管在一片白雪皑皑中，依然炽热、充满力量！失败就是披着黑斗篷的天使，他才是你走向成功的梯子。

打翻的汤

在我的印象里，爸爸是一个严肃的人，他像坚硬的冰块，冒着寒气。但现在我知道，他有颗如夕阳般温暖的心。

我们家重视过节，端午

节时我们一家去吃饭。上菜时，我不经意的望了爸爸一下，下一秒就看到女服务员打翻了汤。白色并冒着热气的液体顺着爸爸坚实的肩膀留下来。爸爸站了起来，没等呆住的服务员张口，爸爸就温柔的说：“没事没事，赶紧上菜吧。”服务员抱歉地跑了出去。

我永远忘不了爸爸慈祥的神情，那打翻的汤像一股暖流滋润着我的心，从此，我学会了宽容度人。

成长的路坎坷不平，却又略带芬芳，我陶醉着，迎着夕阳走下去……

## 带着微笑出发

七(14)班 翟若帆

有一位和母亲同龄的阿姨和我们住在同一个楼道里。她长得并不漂亮，但有着独特的魅力，尤其是她的笑容，就像迎着朝阳盛开的花儿。

阿姨的脸上常常挂着大方的微笑，向和她有目光交汇的每一个人主动招呼。第一次见到我，她伸出手轻轻地摸摸我的头，亲切地说一声：“放学回家了。”看着阿姨灿烂的微笑，我不由自主地回道：“嗯，阿姨好。”她看到我呆呆的模样，扑哧一下笑出了声。我的脸顿时像红透了的苹果，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就这样，我和她成了好朋友。我放学后总是第一个敲响她的家门，然后她的家里便到处都是我叽叽喳喳说个不停的身影。她也从不嫌弃我，每次都把我逗得咯咯笑个不停。

那日，放学回家，再一次敲响阿姨的家门，可是并没有像往常一样看到那张笑意盎然的脸。我不甘心，又敲了好大一会，最后对面的主人再也听不下去了，打开房门，说：“她

不在家，去医院了。哎，年纪轻轻得了癌症……”后面的话我都没有听进去，昏昏沉沉地回到了家。我从小以为这种事情不会发生在我的生活里，可是现在却真实地发生了。一时间，我难以接受。

母亲带着我去看望阿姨，我很高兴，迫不及待地跑出家门。可是，到了医院，我却不敢进去。怕到了里面，不知该说些什么。可是，还是想看看阿姨，就推门走了进去，让我吃了一惊，阿姨的头发已经全部掉光，整个人瘦了很多，衣服穿在她的身上宽宽松松，脸色很苍白。听到声响，阿姨抬起头来，看到了我，又露出笑脸，眼睛弯弯，犹如黑夜中的繁星。看到她比往日又多了一份坚强的笑脸，我也松了一口气，露出了笑脸。

阿姨还是走了，她生命的最后，我没有去看望她。但我知道，她一定微笑着去了天堂。

迎着朝阳，我露出微笑。

走过街头，闻到从一家连锁店飘出的粽子的香味，我想起了每年端午节跟姥姥一起包粽子煮粽子的情形。走进连锁店，我毫不犹豫地买了一只，像在家的时候一样两三口就吃完了。原本饥肠辘辘的肚子饱了很多，心里却空荡荡的。

每到端午节的时候，母亲总会把我带到姥姥家，姥姥总是会准备好一大包箬叶。姥姥先用箬叶围成一个小“窝”，再用勺子舀起一大勺黑糯米倒入小“窝”，那糯米就像黑色的小蝌蚪鱼贯而入“窝”中。姥姥又用筷子夹起一块用酱油酱过的五花肉放在糯米上，再倒上一勺糯米。最后压实，用箬叶包紧。为了将粽子捆紧，母亲在捆扎时总是用牙咬住线头的一端，另一端用手拉紧，最后牢牢地捆扎好。姥姥说，捆得紧的粽子烧出来更香，更好吃。

夕阳斜照，通过屋顶的明瓦照在糯米盆和姥姥的额头上。这时的糯米在金灿灿的阳光下照耀下，如一粒粒充满爱意的黑珍珠。母亲额头上有微微的汗意，在阳光下亮晶晶的。那操劳的皱纹隐约浮现在母亲喜悦的脸上。灶头上大锅里的水已经迫不及待地汩汩欢唱着，似乎在欢迎粽子早点下锅。

终于下锅了。灶膛里炉火通红，柴火的味道渐渐被粽子的清香盖住了。这时姥姥开始用文火烧粽子了。

“姥姥，我陪你烧火。”

灶膛里的柴火正吐着红色的火苗，我能听到大锅里水沸腾的欢叫声。粽子的味道更浓了，由原先的箬叶的清香，变成了带着酱油味的糯米的稠稠的浓香了。

天色渐渐暗下来。灶膛里的火光更炽烈了，在我身后的墙上投下了几道浓浓的身影。她们闲聊着，我听着。

屋里的光线越来越暗，墙上的影子越来越黑，粽子的香味越来越浓。

突然，姥姥站起来，拍拍身上的灰，捋了捋前额的头发，走到灶前，揭开了锅盖。

粽子的香味一下子弥漫了全屋，我感觉已经渗透到房梁上的每根木头里去了。我的肚子一紧，便咕咕地叫了起来。

终于，第一个粽子在姥姥烫手的尖叫声中，在我紧紧的盯视中剥了出来。母亲用筷子一扎肥嘟嘟的粽子，递给了我。我张口就咬，烫得龇牙咧嘴，哇哇怪叫。姥姥看得咯咯直笑，轻声说道：“慢点吃。”

走在街头：我似乎又闻到了老屋里那柴火和粽子的香味。在这香味中我似乎隐隐看到姥姥拍拍灰尘，捋捋头发的样子。

连锁店的粽子能填饱我的肚子，却永远填不满我的心，代替不了我最珍惜的浓浓亲情。

## 粽子的味道

七(3)班 成晨



## 伸出我的手

七(7)班  
李芊芊

在生活中，我们会遇到很多需要我们帮助的人或事，如果有能力，我们要伸出手帮助他们。

去年冬天，学校门口有位卖红薯的老奶奶引起了我的注意。

雪已下了一天，还是没有要停下的意思，行道树上梨花朵朵压枝，冬青的翠绿只有点绿了，房檐上的雪伸出了长长的脖子，电线杆一下长肥了许多，冷嗖嗖中，我一步一滑地向家走去，突然一股香味一下子窜到了我的鼻孔里，那种甜而不

厌的味道——正是红薯呀！

我向传来香味的方向望去，一位奶奶坐在红薯摊旁，我走过去说：“奶奶，这红薯怎么卖呀？”老奶奶头发已花白，身上穿着一件褪了色的红衣服，下边腿也已成了“O”形。她在不停地跺着脚取暖，灰色的脸上爬满了皱纹，但眼睛依旧明亮。老奶奶用温和的声音说道：“看你多大的”。

我心想，我一个人也吃不了多少，便说：“给我拿一个小的吧”！

老奶奶用冻得通红的手给我拿了个小小的，熟练的放在秤上一称说道：“一块二，算一块吧！”

心想，如果在另一家买，一定会算一块五吧！

我付了钱，拿着红薯就走了。后来听同学说，这位老奶奶的孙女在我们的学校上学，爸爸几年前在一个工地上去世了，妈妈去了外地打工，家里就剩她和她的孙女，为了让自己的孙女可以吃上有营养的饭菜，她不顾自己孱弱的身体，出去卖红薯。

知道了这样的情况，我决定帮助这位奶奶，每星期回去，我都会买三个大红薯，不顾家里的反对，每星期我都会省下来钱去买红薯，我希望有更多的人可以伸出手来帮忙她。

冬天过后，这位老奶奶没有再出来卖红薯，她的孙女也不在这儿上学了。

我希望老奶奶和她的孙女去了大城市，和女孩的母亲生活在一起，过上了幸福快乐的日子。

在老奶奶卖红薯这段时间里，我伸出了手帮助了她，在后来的时间里，我也偶尔会想起她，每次想起她时，心里还美滋滋的……

赠人玫瑰，手有余香。

嗯，是的！

(辅导教师：卢俊芳)

## 滴水贵如油，且用且珍惜

七(9)班 卫雨桐

看到节约用水的题目后，脑海中浮现的是3个画面。

第一个画面是我去大西北旅游的时候，眼中那一望无际的荒凉。车过甘肃以后向西北行走，不管是阿拉善高原上无边无际的沙漠，还是柴达木盆地、准噶尔盆地边缘一眼看不到头的戈壁滩，那稀疏的骆驼刺点缀着的苍凉无不显示着死寂的沉静。来的路上，我们看过嘉峪关和玉门关，一路遥想着唐诗宋词中的西北，推想着古代那逐渐消失的绿洲，感叹着因为水的缺失而消失的富庶和文明。尤其是到了魔鬼城和高昌故国，看到大水留下的痕迹如今干涸得成了历史、地理考据的依据，更是感慨万端。大唐时期那些灿烂的古国，如今早已成了历史中陌生的名词，而荒漠中分布着的洞窟壁画，在提醒着人们，这些土地曾经的活力。那些消逝的，难觅踪影的一切：文化、生命、富裕、森林和草地，神秘莫测的终点是有一个一目了然的原因——水的流逝。没有了水，所有的生命及由生命带来的兴衰荣辱，全都消失得一干二净了。

第二个画面是我在纪录频道看的一个纪录片中，缺水带给人们的贫穷和无力。那是甘肃一个地方，人们日常生活中的大部分精力被用到了找水背水上，担一次水要用去人们大半天的时间，一点水全家人洗完脸以后攒起来喂牛羊，洗衣服是很奢侈的事情；口渴的牛羊为了补充水分，不断啃食荒漠化土地上仅存植物的叶子和根，反过来危害着那片土地；一大桶水可以甚至可以换取一个年轻女孩的自由——她的父母会为了水把女儿嫁出去；只有结婚以前才能彻

底洗一次澡……因为缺水，人们的精力都用在取水上，无力致富，许多年轻人离开家园，一个又一个村庄被抛弃。因为缺水，人们变得贫穷而脆弱，甚至在珍贵的水面前丧失了自尊和自由。

第三个画面是我们家乡曾经宁静的山涧，那逐渐远去的美丽。自我幼年起，爸妈就经常带我到沁河滩和小河边玩，曾经那里碧波如镜，河流如带，平整的巨石、干净的小沙滩、阴凉的小树林带给我们无限的欢乐和回忆。不记得从什么时候起，河床里的石头逐渐露出了水面，河流中的水越来越细弱，部分断流的河段上成了一个水潭，而渴望与水亲近的人越来越多，有水的地方人满为患，嘈杂的人声和满地垃圾使得细弱的河流难以保持她最后的宁静和美丽。想一想，这不过是近十年来的变化，而荒漠中那消失的绿洲和河流又和眼前的一切重叠起来。

据说，这些河流的干涸与气候变化和过度开采地下水有关，那些被开采出来的地下水被输送到了城市。在我们哗哗作响的洗手池上，在我们任水漫灌的花池里，在我们汨汨流淌的楼房地基挖掘时地下水的排送管道中，我们珍贵的水资源正在飞快地流逝。似乎在不知不觉间，似乎在事不关己间，似乎在遥遥无期间，历史上画面和现实的画面已经重叠在了一起，给我们敲响了警钟！

“地球上的最后一滴水，将是人们的眼泪。”如果不及时警醒，这个预言极有可能变成现实，希望那一天不会来到。

若水伤痛时有声音，恐怕我们早已震耳欲聋！

——题记

地球，一个人赖以生存的家园，生生不息。

水源，汇集成河，聚河成江，江流成海，继而主宰了地球，与人类并存。

然而，在科技化的今天，人类与水源真的能朝夕相处，共赢绿色美好的明天吗？

聚焦排污，倾听污水管下河水的呐喊。

清澈小溪，静谧江湖，轻柔白云。偶尔有小浪翻过岩石，再无什么声音。桃花婉落，漾波面，随流奔向深林，无声胜有声。总爱轻躺草地，闭眼小憩。可是今天，还会有蓝天白云吗？我们的梦想能飞得起来吗？总是一些自私的工厂，不顾他人健康与环境危害，在违法的前提下大胆排污，听，大自然在哀鸣。

锈迹斑斑的管道，如地狱之手一般，一片又一片仙境。安静成了死寂，许久，一股大量的污水喷涌而出，那容不得半点灰尘的圣土，一点一点地被无情地吞噬。恶臭驱赶走了花香，乌黑的化工废水让潺潺流水不再富有生机，于树梢枝头眺望，白云被灰尘弥漫，漫天的沙尘，无尽的悲哀！河流排污，更是大胆地在沙漠排污！自然的毁灭。

非法排污，哭泣的清泉折射的工厂素质。

汇集节水，聆听下水道里废水的呐喊。

打开水龙头，清泉喷涌而出；大小商铺，各式各样的纯净水琳琅满目；自然水库，甘甜清水注入家家户户——饮水便利可想而知。可便利之时必然有恶劣之面：对水的依赖让城市人大肆浪费。“不停流泪的水龙头”、“没喝完的水瓶子左抛右撒”、“水库中的水哪去了”？

生活中节约水资源的机会处处体现。淘完米后，剩余的淘米水则是植物的最营养的养料，剩余的鸡蛋壳对土壤亦是如此；灌溉农田选择滴灌或喷灌；拧紧水龙头，保证没有水会白白流失；……我们只有去把水源利用做到最大化，才能保证天然的不可再生的资源的稳定与人类生存的有利条件。

肆意浪费，流泪的水龙头反映的公民品德。

关注干旱，静听最后一滴清水的呐喊

虽说我们生活在一个幸福的时代，但是还有大部分人在忍着口渴，辛勤的农民们为了让庄稼有个好收成，更为了生存，不惜让出自己的一口水去滋润枯干的裂纹地；众人劳动几天几夜开凿的新井哪里有泉水喷涌而出。

何曾想，偏远山区，有着以雨为生的贫困人民，长年缺水，庄稼颗粒无收，深井不及一滴水。更何曾想，战乱频繁的中东地区，热带沙漠气候使得这片赤道掠过的沙漠地带炎热干燥，因河流分配与争夺更引得多国家的烟火纷飞，战火不息。我们虽然东临大洋，但人口大国无止境的浪费总有枯竭之日。为了子孙后代的幸福安宁，更是为了国家的和平，我们共出一份力，营造一片绿色。

依赖资源，枯裂的农田体现的生活现象。

自然资源不会再生，过度开发总会消失。当拥有水要倍加珍惜，不排污，不依赖，向浪费行为说“不”！让我们所有人民携起手来，去保护水资源，让水不再疼痛。保护我们共同的地球，共同去开辟出那美好的明天，相信明之朝阳又以绚烂洒遍大地。

七(6)班  
安泽楷

## 水的呐喊



## 向南·回忆

七(11)班 商一

有人说，我们一生都是向北走，因为上北下南，只是向北，才能到达天堂，而向南给的只有回忆。

天空一样是纯净的蔚蓝，清新的空气里似乎还残存着你的气息，我只身一人向南走着，只为找到我们的过去，了解曾经的美好。

相识在夏

我在走，强烈的阳光烤着大地上的一切。热得行人头昏

目眩。两个女孩相视一笑走到同一棵树下，渐渐地，玩闹了起来。太阳慢慢得在西边落下，树木的影子拉得长长的。她们从一棵树下再跑到另一树的荫蔽下。笑着，乐此不疲。直到太阳彻底落下，她们才手牵着手，吹着晚风，慢慢地走着。晚风带去了一丝凉意，也给她们带去了一份真挚的友谊。

秋的梦呓

我在走。远处纷飞着一片

蝴蝶，颜色单一，舞姿却轻盈，好似铺了一地锦翼，原来是落叶，在它们还未被扫走之时，两个女孩在被落叶铺满的街上，笑着，走着。一起踩在落叶上，听那清脆的声音，旁若无人。似乎整条大街上的落叶都被踩过了，她们才愿离去。在这梦幻般的秋天，她们的友谊更加深厚。

温暖在冬

我在走。冬天带来一场大雪，好像整个世界都是雪白一片。好冷，河面也被冻成一块明镜似的。互相扔着雪球，在雪地上踩出一串串脚印，在车窗上按下手印。最后，两个人看着对方冻得通红的手，笑了。便拉着手，踩在柔软的雪上，互相传递着温暖即使是在寒冷的冬天，

她们的心里却依旧温暖。

春的愿望

我在走。这个季节，到处都透出了生命的活力。许多人都放风筝。我们坐在一起，看着天上那些汇合着些许春意的风筝，偶尔讨论哪个最漂亮，哪个飞得最高。六年的默契，即使不说话，即使欲言又止，都知道对方在想什么。都觉得那些风筝寂静的飘着，却那么不自由。相视一笑，就像最初认识的那样。

我以一个旁观者的身份走过了属于我们的四季芳华。在内心悄然地奢望着你回忆了这段且浊且莹的过往。时光倒流，刹那间散落在四季的残梦，拼成一幅完整的图画。

## 那时花开

七(12)班 王紫一



带到正在盛开的茉莉花前，指着花，对我说：“我和你说过，茉莉花就像一个‘小角色’，但它却可以散发出浓郁的花香，你也一样，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文艺委员，但却可以给大家带来快乐，虽然职务小，但却可以给大家带来欢乐，虽然职务小，但却可以起到大作用。”我没想到爸爸的话竟让我以一个平稳的心态，度过了整个小学……

其实爸爸不也像茉莉花一般吗？是平凡的却又是伟大的，是……爸爸的爱是深藏不露的，表面上对我的爱比妈妈对我的爱少，但仔细去品，却能品出了深藏着的爱，嘴上不说，心里却早已把我牵挂。

那时花开，爸爸的爱就像那茉莉花香，浓郁而芳香。

我又想起了那朵花，它不像荷花那样圣洁，不象牡丹那样热烈，它只是拥有那浓郁的芬芳，它并不显眼，却在无形中散发特有的唯一的气息。茉莉花香伴随着我长大。

我蜷缩在躺椅上，手中捧着一杯茉莉花茶，我是并不喜欢茶的，总觉得那股苦味难以下咽，可我初尝时，便喜欢上了茉莉花茶，它在茶香之中又混杂了些许茉莉花的清香，因为我的喜欢，所以家中一年四季都不缺的就是茉莉花茶，久而久之，父母都喜欢喝茉莉花茶了，家中似乎都沾染上了茉莉花茶的些许香味。我轻轻地杯子放在一边，望着窗台上香味正浓的茉莉花……

爸爸最喜欢的花就是茉莉花了，我们家的阳台上，卧室里都有着茉莉花的身影，妈妈曾笑爸爸是“花痴”，可爸爸惜花的程度何止如此呢？爸爸常浇花时对我说，茉莉花的花很小，就像颗米粒，显的微不足道，可是这样的“小角色”却能散发出极为浓郁的香味。确是如此，单单的一盆茉莉花开花时，我家160平米的大房子就被笼罩在内了。客人来我们家时，开了门，第一个动作就是深呼吸，小伙伴们都说我们家是最香的。

上三年级时，我当上了文艺委员，但说白了就是一领歌的，我很不满，回到家，我将我的想法告诉了爸爸，爸爸微微一笑，将我



## 初一生活奏鸣曲

七(15)班 高雨苒

初一生活已经在我的生命中刻下了深深的印迹。就像地球有了星星才会闪耀，就像大海有了鱼儿才会变得更加源远流长。嗯！正如这样，初一生活带给我有欢笑有泪水，有付出有收获。是啊！那短暂而又漫长的初一生活，你带给我的有太多、太多。

### 烈日下——坚强与拼搏

初一升学的第一次军训，是我对升入初中最初的记忆。

“一二三四……”一声声刚劲有力的口号在初升的太阳下响起，同学们脸上写满的是兴奋与喜悦，而威严冷漠的教官却使我们胆战心惊。那清脆的口哨声总来的那么及时，而一阵清凉过后迎接的便是酷暑的考验。由于我们的动作不规范，所以威严的教官经常会罚我们做蹲起的动作。集体挨罚还好混水摸鱼，偷偷摸摸休息两下还过得去，可单个受罚可没那么容易蒙混过关，那些挨罚的同学总会疼的呲牙咧嘴。

烈日下的军训简直称得上是魔鬼训练了，同学们那满脸的汗水刻画出来的是毅力与坚强。十来个俯卧撑后，汗水都足以将面前的塑胶地面浸湿一大片，可我们还是坚强地走完了这难忘的一程——军训。

### 校园中——成长与欢笑

在校园中，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刚来初中不久就举行的“跳蚤市场”，那是我来济水一中最快、最有收获的一次体验。

那天落日黄昏前，“小卖手”和“小顾客”们拉开了“市场”的帷幕，同学们你卖我买，发挥所长，有的选材，有的敲锣打鼓地叫卖。那样的场面是如此的和谐而欢乐。

那次活动过后，我更加能体会到父母的辛苦和我们今天幸福生活的来之不易。

### 教室里——付出与收获

每天早上七点钟，学校的大门准时打开，同学们几乎是蜂拥而入，但也不失有序，斑马线上同学们排成的队伍总是整齐划一。当全部学生都整理好书本，开始早读，那朗朗的读书声便成为了学校一道亮丽的风景线，那声音传遍到学校的各个角落。

每当考试哨声响起，那便是同学们奋斗过后摘累累硕果的时刻。“唰唰”的落笔声响起，每个人都会在心中呐喊“冲刺吧！超越吧！”。是的，这最紧张的时刻也常会定格在我的记忆中，回想起那些我曾经拥有的、即将逝去的，我是那样的珍惜。

嗯，我微笑面对我逝去的，珍惜现在拥有的，那些我最美好的初一生活，我将永远记住你！

## 糖醋鱼的味道

七(3)班 翟家辉

那年寒假，背着如山的作业回到家中，我却无心学习，把书包丢在脑后，到祖父家玩了两天，当我回到家时，一向不在家的爸爸却突然回来了，目的是跟我讨论一下这次成绩直线下滑的原因。

“我不想吵你，你就跟我说说你为什么这么不爱学习！”爸爸的语气中带着一丝严厉。

“我不知道！”谈话的结局是我骑车离开了家……

站在被夕阳的余光笼罩着的十字路口，我又萌生了去祖父家玩的念头，那里似乎成了我的避风港。

到了祖父家，已经是晚上了。祖父看我一脸

初一生活似杯浓浓的咖啡，令人百般回味；初一生活似杯淡淡的茶，让人留恋。

八月的磨砺

八月，一个使人联想到火的季节。炽热的太阳似大火球烘烤着焦黄的大地，笼罩着济水一中大操场。操场上，一群群冒腾腾的新生被火烤成了“非洲人”，汗流浃背。尽管如此，大家仍直挺挺地站立不动，透出坚毅的目光。这是最考验毅力和耐力的军训项目。

此刻，“嗡嗡嗡……”一只凶神恶煞的蚊子打破了刚才的宁静，恶毒地骚扰着我，使我原本就因天气而烦闷的心更加烦躁。倘若教练不在，我一定会狠狠地将它捏死。可教练却正虎视眈眈地盯向这儿，这使我难忍而纠结。偏偏这时，这死蚊子反朝我的脖子上咬了一口，趴在上面不动了。我心底仿佛有一团火，慢慢地往上涌。天气的燥热、泪液的黏身、胸口的烦闷、身体的酸痛，若不是理智的控制，浑身的不自在将会一齐迸发。半晌，蚊子大概感到无趣了吧！看我一动不动，终于班师。耳根清净许多，从未有过的

舒畅与满足涌上心头。忽然一阵徐徐微风拂面而过，浸入我的心脾，顿时神清气爽，无比愉悦。我高兴，我在这年八月天里，得到的不仅是夏日的炎热，而是扎根心灵的那份坚毅。这阵风便是上帝对我的褒奖。

### 书山的攀登

回忆上学期，我初踏进初中校门，成绩仿佛在弹簧上跳来跳去，阴晴不定。第一次抽考就给我个下马威，全班21名，这大大增加了我的压力。我开始吹响“冲锋号”，全神贯注，勇往直前，在期中考试中冲到第六名。但高峰下却总是深渊。自我满足之后，自豪、满足等元素充斥血液，思想上的骄傲造就了行为的放纵。总想着期中考试的成绩，上课开始神游，成绩在不知不觉的思想腐蚀中下降。结果，在临近期末的一次抽考中，我的成绩后退至二十多名，多么刺人的字眼！老师黯淡的眼神、同学态度的转变……那种从云端跌入谷底的感觉，真的太难受了。我一遍又一遍的沉思，一次又一次的反省，终于意识到当时的我是多么无知，死咬着成绩不放，却忘了那辉煌

## 我的偶像

七(17)班 葛宏泽

“与权力相比，方程对我来说更加重要。”

——题记

对于物理历史来说，一个最重要的里程碑，就是爱因斯坦了。

人们对他最深的印象，就是他那如同爆炸头的发型了。他的头发好像有生以来就没怎么梳理过，永远是蓬蓬松松地堆在头上，浓密得酷似鲁迅的一字胡，无辜地被嘴和鼻子夹在中间，吃饭时胡子总是有规律地来回移动。他的眉毛揭示着他的和蔼，隔得远远的，耷拉着。

一位穷苦的记者曾找过他，恳求要做关于爱因斯坦的新闻，可爱因斯坦却以太忙了为理由，转身就要关门。这位记者哀求道：“求求您让我进去吧，我的老婆和孩子需要这个填饱肚子。”爱因斯坦又转了过来：“哦，

那就是另一回事了。”说完，他让开了门，请记者进去了。

他的家非常朴素，五米内没有一件装饰。他总是穿一件针织毛夹克，双肘放在桌子上，两手指交叉拢在嘴前，四十五度角看着上方微笑，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

成名前，他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总是捂着他那破旧的大棉袄，他的一个朋友便问他：“你为什么成天捂着你那破棉袄？”他淡淡地看了看朋友，漫不经心地说：“反正现在在这里的人没一个人认识我，我为什么要穿那么好？”过了几年，爱因斯坦这个名字几乎家喻户晓了，可他仍每天捂着那破棉袄。朋友再一次忍不住了，又问他一遍，而他仍淡淡地说：“怎么了？反正现在在这里的人都认识我了，我为什么要换？”

他的事业看上去一帆风顺，他的生活看上去平静如水，其实危机四伏。

当时正值二战，纳粹集中营里数以万计的犹太人受害，爱因斯坦正是犹太人。

由于他的核能贡献，德国给他下达了类似“免死书”的命令：效忠国家，参与核战争。

他的去留决定了全球人的性命，就在这样的压力下，爱因斯坦断然拒绝了“免死书”，于是，德国法西斯就以十万卢比悬赏爱因斯坦的人头。

他熬过了战争。他非常爱笑，搞怪，做出鬼脸搏人一笑。他也爱拉小提琴，在音乐中找到活着的痕迹。

这就是我的偶像，他聪明睿智，正直，富有情趣，乐观爱笑。他是正义的化身，人类智慧的结晶，时代的标志，人类会铭记他，铭记他对人类的贡献，铭记他一点一滴，铭记他的一生。因为他值得我们热爱，去铭记，去赞扬！他就是——爱因斯坦，一个时代的奇迹！

寒假匆匆逝去，马上就要开学了。虽然我的作业早已做完，该干的事也都干完了，但总觉得还缺点什么。

开学的前一天晚上，饭桌上的一盘菜填补了我内心的空缺，还是那熟悉的味道，但回头再看祖父，鬓角上的白发越来越多，额头前的皱纹也越来越多，那都是残忍的时光留下的痕迹啊！

又一年寒假，刚到家手机便响了起来。接通电话，妈妈要我去医院，我有些不解——刚刚到家就让我去医院，想要累死我吗！不过我还是飞奔到了医院，推开病房的门，吃了一惊，祖父躺在病床上！

我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但已经无法挽救，我扑通一声跪倒在病床前，挽住祖父皮包骨头的手，泪水夺眶而出。祖父无力地睁着眼，他没有说话，他已经不能说话了……

晚上十一点，心电图上的两条线再也连不上了，我的泪水又一次决堤……

糖醋鱼的味道，再也不会有了。祖父，也永远地离开了。

## 初一生活变奏曲

七(16)班 张良宇

是如何得到的。于是，我开始“脱胎换骨、重新奋斗”，再一次进行“大革命”，把握好课堂时间，课下高质量完成作业，认真复习各门功课。终于，在期末考试中取得了优异的成绩。这次，我没有骄傲，在接下来的考试中，连续不断地取得成就。啊！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若作舟。

### 校园的旋律

在紧张的学习之余，我和几个同学被老师挑选排练心理剧。初听到这个消息，我惊喜万分，满怀期待地憧憬着人生的第一次话剧排练。在前校园的小凉亭中，我们姿态各异，谈笑风生，时常排着排着就扯到了与话剧无关的话题，招来的是阵阵哄堂大笑。有一次，我们占用课堂时间排练，隔壁的初三朗朗的书声给我们作伴。不知是谁带的头，我们每人拿了块面

包津津有味地啃着，边吃边聊，这面包是再普通不过的起司加蓝莓酱，况且我的早饭也吃得很饱，也许是因为初三学习的紧张，更衬托出我们此时的闲逸，我竟感觉面包如此美味，风味更是别具一格。这时，小凝靠在柱子上休息，小毕和小李调皮地说：这是在跳钢管舞呀！逗得我们哈哈大笑，爽朗的笑声充满整个凉亭。虽然我们的节目没被选上，但这快乐的旋律将成为永远的美好记忆。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眼看初一将要走到尽头，像针尖上的一滴水滴进大海里，我的初一变奏曲滴在时间的河流里。站在末端回头看，只觉长路漫漫，不知不觉中走过那么多日子，有艰辛，有拼搏，更有快乐。后知后觉，我应摒弃从前的缺点，发扬优点。向前看，踏上我崭新的阳光大道。

## 开了花的仙人球

七(18)班

赵鑫雨



深秋，午后，枯黄的落叶随风飘荡。

我的心也如同满地的落叶，失去了生气。这一次数学测试我竟考了90多分！我从来没有考过如此差的成绩，我的心顿时跌落至谷底。回到家后，更是躲在屋子里大哭了一场，母亲看着这样的我，只是轻轻地对我说了一句：“我们去花店买盆花吧。”我本想拒绝，但看到她那期待的目光，我只好点点头答应了下來。

母亲带着郁郁的我来到芬香四溢的花店，难过的我似乎与这曼妙的花海显得格格不入。

母亲指着一盆仙人球，说：“老板，这个给我包起来。”我随着母亲的手看去，那盆仙人球绿绿的，满身都是扎人的刺，在那曼妙的花海中显得格外突兀。

老板说，这仙人球两个月不浇水都没问题！我暗叹：好坚强啊！

回到家中，我有些嫌弃的把它放到阳台上。此时满身带刺又绿莹莹的它，与母亲养在阳台的那些美丽而与淡雅的花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哎，真不知道母亲是怎么想的。

暖春，午后，柔白的柳絮漫天飞舞。

窗外阳光暖暖的，将和美的光晕洒在漫天飞舞的柳絮上，放射出耀眼的光。

望着窗外似雪花般的柳絮，我又想起了那盆仙人球，我走向阳台，垂首一看，我愣住了：仙人球开花了。它那深绿色的锥圆的身躯上，探出一个黄色的“小脑袋”，“小脑袋”中有几根淡黄色的花蕊，散发着淡淡的香气。

是的，仙人球坚强地活了下来，并开出了属于自己的独一无二的。

我突然觉得，在绝境中坚持，就一定能够开出属于自己的花！

## 母亲的鼓励是我致胜魔杖

八(1)班 贾梦扬

我像个长不大的小孩子，总爱在母亲的怀里撒娇，和母亲打闹。然而，在我遭受打击，面临困难时，是母亲的鼓励给予我无穷的力量，使我前进。

小时候，我总是站在街边用羡慕的眼神看着那些穿着滑轮鞋飞驰而过的大哥哥大姐姐们，心中有无限的向往。于是我向母亲提出了买一双滑轮鞋的要求。但一向公正的母亲不会那么轻易的答应我的要求，尽管我是再怎样死缠烂打软磨硬泡。我很快便忘却了这件事，依旧在街边仰望着，而母亲却记在心里了。在一次我取得好成绩后给我买

了一双滑轮鞋。自此，我便踏上了学滑轮的路。

刚开始时我日日夜夜都穿着滑轮鞋，连睡觉都不舍得换下来，一有空便到无人的大路上练习。可能是摔的次数多了，也可能是兴趣渐渐淡了，再或许是那次真的摔的很疼。在一次猛烈的跌倒后，我失去了耐心狠狠的甩掉了鞋子去找母亲哭诉，向她“展示”这些天来我腿上的淤青。母亲看了，什么也没有说，来寻求安慰的我不禁很失落。母亲把我拉进屋里缓缓地对我说：“当初是谁哭着喊着要学的，现在又想要放弃，做事三分钟热

度，可不好啊！别心急，慢慢来，踏踏实实的学，总会成功的。以后妈妈和你一起学，你扶着我，肯定没那么容易跌倒了。”母亲温柔的话语像明媚的阳光一样照亮了我的心。这之后的一段时间里，你会看到，总有一对母女在寂静的路上一起练习。母亲扶着女儿，以防她摔倒，一如多年前女儿蹒跚学步时的耐心。就这样，我学会了滑轮，整日穿着滑轮鞋在大街小巷穿梭，向世人宣告着我学会滑轮的消息，却不知家中的母亲时刻为我的安全而担忧着。

有一天，我穿着滑轮鞋和

母亲一起去买菜，经过一片石子地时一颗石子夹在了我滑轮鞋的两个轮子之间，我猝不及防，摔在了石子地上，膝盖顿时血流不止，我的眼泪也流了出来。母亲立刻把我带回家做了简单处理后又急忙把我送往医院上药。上药的时候我十分害怕，母亲紧紧握着我的手轻声说：“没事的，马上就好了，别害怕。”我的心顿时安定了许多，母亲的鼓励给予我满满的勇气。在家里养了一个暑假，我又可以在街上奔走了，携着母亲对我的爱和鼓励，我战胜了那滑轮。母亲的鼓励是我制胜的魔杖。

每当我遭遇挫折时，母亲的鼓励会使我重鼓信心；每当我自卑胆怯时，母亲的鼓励会使我勇气满满；每当我犹豫迷茫时，母亲的鼓励为我指明方向。母亲的鼓励使我走向成功，母亲的鼓励是我制胜的魔杖。

“就算黑夜太漫长，风景全被遮挡，抬头就有一片星光。”听着偶像那清澈的声音，我不禁莞尔：我的偶像就像星光，是我致胜的魔杖。

音乐考试前夕，文艺委员的嗓子却哑了。要知道，音乐考试是全班合唱，如果没有人起歌同学们就会唱不整齐，如同一盘散沙一般。这可急坏了班主任：“谁唱歌唱得比较好？”他开始向第一排同学询问。前排的同学说出了好几个名字，班主任暗暗点了点头：“某某同学，你来唱第一首歌！”可那位同学并没有流畅的唱出来，又叫了几名同学，结果也还是一样。正当我为班里的合唱担心时，我的名字却悠悠地从老师口中流出：“苏钰慧你到前面来，把学过的歌一首一首唱一遍，大家都跟着唱。”我眨了眨眼，不知所措。

在小学时，学校举行过合唱比赛，为了选出唱的最好的当领唱老师让全班同学轮流唱歌，轮到我之后我却迟迟张不开嘴，终于唱出了声音，可那声音就像蚊子叫一样，唱出的歌也像是“绵羊音”一个音符，恨不得颤抖100下。还没唱完一句，班里的同学就笑的人仰马翻了。从此，我便再也没有在有听众的情况下单独唱过歌。要说唱，也只是跟着音乐偷偷小声唱。可这次老师怎么会让我……

“快点，开始吧！”老师的催促声，打碎了我的幻想；那么多人都在看我笑话呢，要不就下去吧？反正刚才好几个同学不也没唱吗？可偶像的身影就在我脑海中浮现出来：是王源！他有着骨节分明的手掌，那细数削葱的手指正有力的握着话筒，丝毫不怯场。喉咙微动，如薄荷般清亮的音节缓缓吐出，宛如天籁。说好的向他的高度努力呢？难道连这小小的一步都迈不过去吗？

在心里坚定的点了点头，我张开了嘴巴，流畅的音符飘荡的教室中，天啊！我竟然能唱的这么好！

我默默的露出了笑容。在八百米跑步坚持不下来的时候，想到偶像在气管炎发作之后，仍咬紧牙关坚持拍完mv，我跑完全程并得了第一；在上课一不留神开小差时，想到偶像上课听讲时专注的眼神，我立马停止了思绪的飞扬；在和父母顶嘴时，想起偶像对父母的尊敬，我便再没有和父母争吵。我想，偶像的激励就是我致胜的魔杖！

## 偶像的激励是我致胜的魔杖

八(2)班 苏玉慧

## 绽放的美丽

八(6)班 杨佳琪

翩翩一叶舟，载不动许多愁，双肩扛起的，是数不尽的忧。

——题记

历史的车轮缓缓走过，时间的齿轮“滴滴答答”，岁月的长河中有数不尽的英雄人物，而她们却在自己的世界中绽放出动人心的美丽。

### 傲梅寒骨

跟着历史的脚步，我走进了江南第一才女李清照“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的一生。他与赵明诚志趣相投，婚姻圆满，生活和乐，最后却因父辈之间的利益冲突从此形同陌路。狡诈的张汝舟因贪图李清照的财宝而对她热情追求，事情败露后，如梅花般傲然的李清照顶着被世人讥笑的压力与张汝舟对簿公堂，写下了流芳百世的“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的千古名篇！“物是人非事事休”大概是她一生最真实的写照了吧！

李清照，你用你的清高气节谱写了生命的华章，使你的生命绽放出耀眼的美丽！

### 冰清玉洁

红楼中的烛光时隐时现，冰冷的月光下是黛玉沾满泪水的面庞。她，也在感叹自己命运多坎坷吧！别人常常评论你心胸狭隘，容不得宝玉和别的姑娘下一盘棋；别人常常说你不懂

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历史中的名人大多都有一颗旷大的胸襟，在历史的长河里，我们需细细品味。

### 苏东坡·悲凉

你被贬到黄州，做起了团练副使。我以为你会颓废，我以为你会消沉，可一切只是我以为。你没有屈服于命运，反而心胸豁达。“庭下如积水空明，水中藻荇交横，盖竹柏影也。”是你庭下赏月的欣喜，我看到了疏影藻荇中漫步的你。“何夜无月？何处无竹柏？但是闲人如吾两人者耳。”是你庭下赏月的悠闲，月色至美，竹影至丽，而人不能识，我体会到了内心悲凉而又乐观豁达的你。

### 柳宗元·凄苦

你因参加王叔文革新集团，被贬到永州担任司马。母亲病故，王叔文处死，你也不断受到统治者的诽谤和攻击，心

得为自己考虑，整天无所事事；别人说你“孤高自诩，目下无尘”动不动就乱发脾气，才落得“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的悲惨结局。

林黛玉，你用你的高洁品质书写了人生画卷，使你美丽的身影永远刻在人们心中，“潇湘妃子”的风采华丽绽放！

### 万古流芳

塞北的雪，吹白了的多少人的发，吹湿了多少人的眼。北归的大雁与你诉说着与其在冷清的深宫中草草了却一生，不如同命运来一场博弈。

告别金碧辉煌的大汉王宫，你来到了寂寥无人的大漠，你告别了汉元帝那声“悔之晚矣”的叹息，告别了乡音乡水，告别了心中的不舍与留恋，告别了过去那个与世无争的你……

你的告别，你的放弃，换来了征夫的欢呼雀跃；孩童们破涕为笑的笑颜；换来了大汉王朝半世太平！

王昭君，你用你宽阔的胸襟，为无数人照亮了生的希望，你的姿态在历史的长河中绽放出彩！

行走在人生路上的我们，在岁月的锻造中，伴着身边的花谢花开，潮涨夕落，我们也曾失去过方向，放弃过梦想，也曾如她们一样一生坎坷，可我们又何尝不能像她们一样在漫漫的人生中绽放出自己的美丽呢？



## 逆境中的不屈

八(5)班 杜林凡

情是压抑的。“寂寥无人凄神寒骨，悄怆幽邃。”看得出你凄苦、悲凉的感情和当时压抑的心境。“以其境过清，不可久居，乃记之而去。”你借山水以求解脱而又最终无法解脱的深沉的痛苦。不像一般人游山玩水那样，浮光掠影，观赏后只得到一点浮泛的印象。你只是把自己的性格、遭遇都融入了山水中。在这种境界里，被放逐的凄苦心绪隐隐透出。写景状物时寄托了凄苦忧伤的感情。

### 范仲淹·悲喜

你因提出政治改革主张，触动了朝

廷中保守派的利益，贬到邓州。“满目凄然，感极而悲者矣。”因天气恶劣而产生悲伤之情。“宠辱偕忘，把酒临风，其喜洋洋者矣。”我看到了你突然又喜悦的心情。但更感觉到了你“不以物喜，不以己悲。”的胸襟和以天下为任的政治抱负。虽然他们最后都被贬了，但他们都没有屈服于命运，依旧有着远大的抱负，开阔的胸襟。

随着一段时光慢慢流淌，任思绪遨游四面八方。在纷呈的历史长河里相会、相识，在逆境中勃勃生机，与意志。



不记得是第几次读完了《红楼梦》，掩卷轻叹，脑海中只剩下一身素衣，掩面拭泪的葬花人。素净的容颜不属惊艳，但饶是如此，也无比旖旎美丽，晶莹的泪滴缓缓滚落脸颊，落在泥土中，和那些缤纷的花儿一起归于尘埃。迷住了不远处的少年，也迷住了我。远山与流水一同沉默，仿佛天地间独剩这个美人，在为落花伤神低泣。

### 天尽头，何处有香丘！

黛玉，黛玉。我喃喃地念，你多么与众不同，超凡脱俗，又有怎样的才情和心绪，才得以作出“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 那诗 那花 那人

八(9)班 卢姝萌

这样伤感的辞藻？人皆言你性情古怪，心肠太细，而你的一首首诗，却让我读尽你对世俗的不屑，你原是以悲天悯人之态视红尘众生。难怪宝玉梦你是花神，你自有一副风流高洁之态。

你也爱，爱那唱词中“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的宁静幸福之景，联想身世之悲，才泪湿衣裳。你并无真正知己，他人皆视残荷破败可恼，你却独爱“留得残荷听雨声”，你的心绪，无人可领会，若无人懂你，茫茫大千，你也只是孤身一人。

你爱得决绝，如同花事一般竭尽所能，轰轰烈烈。花落水流红，闲愁万种。你的痴爱使自己平添郁结，当你彻夜不眠，抱膝望月时，我都深深为你感伤，你的背影，透出凡世不可企及的孤独。你这样的奇女子，便是爱了，也对自己全无好处。

你的美是永恒。当宝玉娶亲时，你绝望悲伤死去的情景，和你那日垂泪葬花的情景在我脑海里重合。你将那花瓣清清白白地葬入花冢，而你如今归天而去，抛下这给予你孤独和伤感的凡间。夜来风雨葬西施，你不仅是爱花成痴的葬花人，更是那些美丽的花儿，花期已过，终于归入沉寂。

那首葬花吟，那一地的落花，那花下冥思的妙人儿，在我心里凝成永恒。落英徐徐，不如归去。

人在历练中成长,而不是在温室中溺亡,人生,因历练而精彩!

——题记

帝王蝶在破茧成蝶时,茧的口径只有翅膀的二十分之一,幼虫在这一步的死亡率接近恐怖的九成。很多人不忍这美丽的蝴蝶死去,剪开蝶茧。可这蝴蝶从茧中出来以后,耷拉着那引以为傲的巨翅,不过半个小时就会死去。为什么这种拥有巨大双翅的帝王蝶,必须经过这狭小的洞,才能获得出生?经过科学家研究发现,帝王蝶正是因为那巨翅,在化蝶那一刻体内血液无法快速流入翅中,会很快因营养不足而死去。而那小小的茧口,能通过挤压使帝王蝶血液贯通,让它们的翅膀变得轻盈有力,方能展翅高飞。

人生亦是如此,那些强者所经历的磨难常人怎能想象。空中飞人迈克尔·乔丹年幼时因个子低而无法进入球队,学校的

## 人生,因历练而精彩

八(9)班 苗博也

球队每天一训练小时,而乔丹在他们离开后又独自练习三个小时,在球场上洒下无数的汗水,正是这种历练,乔丹成了历史上最伟大的篮球运动员。新东方创始人俞敏洪在连续两次高考失利后,依然不畏打击,终于在第三次高考中,考取了北大,为以后事业的成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腾讯CEO马化腾创业初期因筹不到资金,连续数日坚持每天在银行门口等待经理,无论刮风下雨,终于取得了贷款。

每一个成功者都不是一帆风顺的,他们都克服了常人无法克服的困难,纵然生

活再苦,命运再不堪,依然咬牙坚持,明明已经无力却仍然在奋力拼搏。正是内心的执着,不懈的努力,才使人取得了成功。

周杰伦曾写过一篇文章,在一次偶然的比赛中吴宗宪发现了他的才华。让他来自己的公司,周杰伦在十天里写了五十首歌词,因此一举成名,许多人羡慕周杰伦:“你看,他运气多好!”可如果不是小时候周杰伦苦练钢琴和大提琴,在音乐上有着扎实的功底,并勇敢地登上舞台,他可能抓住这次机遇吗?俗话说:成功只留给有准备的人。生活中充满了机遇,只有在在

一次次历练中变得强大的人,才有能力去抓住它,而那些弱小的人只能眼睁睁看着机遇溜走,却无力抓住。

如何让自己的能力变的出众?仍是历练。在历练中我们或许会失败,但那不是绝对的失败,我们从失败中获得的教训,更是一种进步一种成长。最终,必将学得一身本领,那时便是成功。如果我们半途而废,一切辛苦将付之东流。爱迪生为发明电灯虽然失败了三千多次,但最终成功的发明了电灯。对于失败的过程,他只是笑笑说:“我起码证明了三千多种材料不适合做电灯。”而他纵然是两千多次实验后放弃,电灯也不会被发明。

西瓜正是经过太阳的暴晒,才变得甘甜可口;牵牛花正是经过黑夜和寒冷的煎熬,才可以在清晨华丽的绽放;茶叶正是经过沸水的冲泡,才能释放内心的清香。人生,因历练而精彩!

## 活着需要坚持

八(11)班 李可心

你还记得那江畔翩翩飞舞的衣袂吗!狂风吹掉了你的发带,三千青丝在风中狂乱的飞舞,你双手负在背后,衣摆随风舞动。还记得吗?你纵身一跃,坚毅的背影瞬间被翻涌的波涛吞没,连同你优秀的灵魂,汇入了源远流长的江河之中,只因奔腾不息的浪花才能展现出你的才华,使你真正得到解放!有人认为是懦弱促使你跳下去,但我知道你是勇敢

的,只因你的勇敢,你才将自己同江水和为一体,让江海成为你永恒的归宿。那一首《离骚》道出了你心中万般的感情,你为国家坚持坚守自己的忠贞,你从未放过任何一个可以为你爱的百姓做贡献的机会,还有谁能比你更勇敢呢?

你还记得山间那一抹忙碌的身影吗?那双苍老而枯干的手握着一把锄头,顶着烈日在豆田间辛勤的劳作,那一单

薄的身躯好像随时都会倒下,但细看却透露出一丝丝的愉悦。还记得吗?当你毅然辞官之时,心中突然明了了,没有世俗的羁绊,没有官场的勾心斗角,归隐田园,自娱自乐的生活该有多美好啊!如今的时光,每天或辛勤劳作或写诗作文,闲适美好,还有比这更美好的生活了吗?

你还记得当年母亲在你的背上刺下的四个字吗!母亲那颤抖的手,指尖那鲜红的血,你那微微抖动却始终未弯的腰,你背上的四个大字注定了你一生的忠贞。还记得吗,充满肃杀的战场上黄沙纷飞,你立在正中间,手中长剑早已染上了刺目的鲜血,冰冷的战袍折射出一束束残忍的光,你

紧紧的握住剑,为国家的兴亡而誓死拼搏。可谁能料到,待你凯旋而归,等你的不是君主的赞赏,而是那一纸令你寒心透骨的赐死诏书。你仰天长啸,为什么你的忠贞会带来这样的结局,你的死应该在战场上,为了保护自己的国家而死,而不是被自己的君主猜忌致死。你挥开手中的笔,写下了饱含你心意的《满江红》!直至死去,你却也不曾后悔过,你坚持着你的爱国,终于实现了,还有什么畏惧的呢?

坚持,成就了忠贞的爱国之心,成就了闲适的田园之情。只要从未放弃,才会读懂古人那心中的情;只要从未放弃,才会成就那心中的另一个你!

## 活着需要奋斗

八(12)班 宋子桓

在漫漫长夜中奋斗,才能迎来明日的黎明。

——题记

牵牛花之所以能够在黎明绽放出鲜艳的花朵,是因为它经历了一夜的寒冷。峭壁上岩石间的枝干之所以能够壮丽坚韧,引人注目是因为它经历了日复一日的风雨的洗礼。成功者之所以能够出人头地,是因为他经历了他人都未经

历过的艰苦磨难。

幼时,常常跟随奶奶到乡下的田野边玩,奶奶弯腰插秧时那水泥墙上一只又一只的蜗牛总是将我吸引过去,一场雨后树枝树叶与瓦片被洗刷的更亮了。空气里混合着大地纯朴的泥土香与鲜花的芳香。当我因为盯着那些蜗牛而双眼酸痛时就会埋怨起它们的速度太慢,我曾在蜗牛爬到

了半中间时再抓起它们放到墙角。但它还是慢腾腾继续爬,懵懂的我甚是不解。

有些人会嘲笑蜗牛,不明白它为什么要不顾一切的向上爬,我们毕竟是人类,当然不明白蜗牛为什么那么做,就像海伦·凯勒期待三天光明那样,蜗牛也希望自己在努力奋斗后可以看到更高更远的风景。

当同伴都在童年里快乐的玩耍时,我被泪水与疼痛包围着,日复一日地重复着相同的动作,压腿,扳腰……在不经意间妈妈的期望与老师督促时,肌肉骨骼的疼痛也伴随着增长。但当我看到同伴都

是在咬紧牙关坚持不懈时,那些想要放弃的念头消失了,就这样我坚持了下去。

当之前所受的那些苦都化为长在身上的功夫时,我终于明白有播种就有希望,有奋斗就会有收获。

不想奋斗者是愚蠢的,不能奋斗者是顽石,不敢奋斗者是奴隶,荀子曰:“不临深谷,不知天地之厚也。”只要奋斗才会有“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体会与感悟。

就如同牵牛花与蜗牛一样,经历过成功路上的磨难与挫折后还是奋斗,才能体会到真正的快乐,才能完美的迎接明日的黎明。



## 感谢风雨

八(12)班 冯雅琨

世间风雨长存,泼洒在一个人身上,炼就了代代伟人。我要感谢风雨。

冰冷的冬让书写中的手变得僵硬,手指在低温中成了一根根的胡萝卜。你咬紧了牙关,努力地控制住颤抖不停的手,艰难地写下一笔一划。窗外雪花纷飞,街上已然空无一人,可也未能阻挡你读书的脚步。你咽尽了无数的风雨,却发现了这官场并非想象中的美好。寒窗苦读之艰如何回报?

宅边的五柳树,后山的豆

田,不拘世俗的“五柳先生”诞生了。“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传诵古今,如此有才之人最终竟归隐田园;“采菊东篱下”的生活好不惬意;心中感慨黔娄之妻的“不戚戚于贫贱,不汲汲于富贵”是永恒的真理。世人笑你不懂真正的做官的享受,你望眼南山美景,轻轻甩动衣衫道“衣沾不足惜,但使愿无违”。

感谢风雨,成就出这般淡泊名利的你。

鲜艳亮丽的花朵盛开在花园里的季节,你轻盈的身躯

在花丛中时隐时现。你闻到那香气了吗?一缕清风拂过了你的发梢,掀起了一个美丽的弧度。你听到它与你碎语的声音吗?可怜的孩子!你的世界是黑色的,你的世界是安静的,你甚至认为这张嘴都只是作为摆设。这突如其来的风雨将你埋没在了茫茫的空虚之中。

但你可以触摸这世界,可以感受这世界。你说过“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是看不到的,它们只能用心灵感受到”。于是你敞开了自己的心扉,拿起了手中的笔,用心去感受,书写生命的篇章。《假如给我三天光明》寄托着你对光明的向往与对光明的渴望,在狂风暴雨面前,你坚定地挺了过来!

感谢风雨,造就了你坚强的内心。

隆冬与烈风,大雪数尺深,在火车站寒冷的工地上,

你并不健壮的身躯是那样的渺小。可谁能看到,你前几天才大病初愈,为了社会主义的建设却心切的干到工地干活。你的手皴裂了,你的脸颊冻得通红,你的鞋中填满了雪,却丝毫不放松。突然,在某个瞬间,你突然倒下。

在同伴温暖的大衣中醒来,此时的你已经体力透支。众人一致要求你回去养病,可在钢铁般的意志下,你扛住了这暴风雨,毅然选择留下。保尔·柯察金,这个名字永远地记入了俄国伟大革命家的史册!感谢风雨,炼就了这样钢铁般的意志!

人类本应当感谢风雨,它使受挫的人坚强起来。无论海伦凯勒的内心,保尔柯察金的意志,抑或是陶渊明的志趣,都使人想起《海燕》中的那句:让暴风雨来的更猛烈些吧!

## 这样的画面让我留恋

八(11)班 张宇丽

蜿蜒的小路沿途曲折,堆积太多叶落,风吹动你和我,剩下沙丘和荒漠,小声地呢喃我们的歌……这样的画面让我留恋。

一盏小小的油灯,冲破牢笼里的黑暗,忽闪的灯火明灭可见,永远不被黑暗吞噬!星星灯火是你的信念,鲜血还在流淌,手指飞舞间,血腥气息弥漫,忍着官刑之痛的你,咬牙坚持着,你的心是否在滴血……这样的画面让我流连。一部史记,“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在有生之年,你留下自己呕心沥血的著作……这样的画面让我流连。司马迁,我记住了你“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我记住了你“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你用自己微弱的生命之光书写了人生之绝唱……

烛光沉默在你绝代风华的脸上,忧伤的愁绪凝滞在你的心上,留恋的目光锁定故乡的方向,沙如雪的大漠断绝了你回乡的路,唯有抱笙陪伴你多年的琵琶,心灵才有一丝慰藉,一双大眼睛向天穹中的繁星熠熠生辉,却噙满了眼泪包含了多少辛酸漫漫长路路寒风凛冽,一列整齐的队伍行进在苍茫的天地间车轮碾过,车痕深深,从此,长河落日里,大漠孤烟下,你的琵琶就回荡了千年……这样的画面让我留恋。昭君,我永远铭记你,永远铭记你爱国的情怀,永远铭记你造福的两片国土。那塞外风沙中的身影,幻化成分隔战争与和平的标点。你的事迹铭记在历史中间……

碧海晴空连成一片,波涛滚滚,大江东去,沙鸥翔集,声声嘶鸣似乎都在为你诉说着仕途的不顺海风卷起衣衫,你极目远眺望向那海天相接的地方,内心随着潮涨潮落而激动澎湃,激荡起伏……这样的画面让我流连。你,东坡居士,走进百姓中间的东坡居士,你才华洋溢,开创了豪放派诗词,一张口就是气势如虹的诗句?你积极进取自我超脱,顽强乐观超然自适,胸怀远大理想,信步采取那弥散在山水间的咏叹……

滴翠庭中,一抹娇小的身影嬉戏彩蝶,忽起忽落的蝴蝶大如团扇,你追着蝴蝶一脸笑意的扑在草地上,同玉蝶穿花度柳……这样的画面让我留恋,宝钗,你心中有爱却难以直言,只能将火一般的炽热恋情化作心中脉脉情丝,寄托在鸳鸯戏莲刺绣中的一针一线,只得“念念心随归雁远”……

老地方依旧安然无恙,依旧人来人往,像从前一样,漫步在溪边,阳光落在我的肩膀,想起你们的故事……这样的画面让我留恋。



## 时光会远行

八(8)班 陈桂雨

也许将来，你和我之间，也只是两条平行线，没有交点。

第一次见到你，是在夏天，那年2013。我刚刚步入济水一中，我踩在这片土地上，一切都那么虚假，直到看到你，你穿着校服，扎起两个马尾，背后背着书包，兴致勃勃地向初一介绍着哪个班在哪栋楼？哪个班在几楼？周围太喧哗，我听不见你的声音，我个子很矮，被人海淹没，默默地注视着你，忽地，你一转身，向我微笑，你的嘴角上扬，展示着青春的活力，我连忙低下头，向着教学楼跑去。

你很阳光，没有普通初二的疲倦，直到现在，我都能回忆起，你背着书包向初二的同学介绍时的欣喜。

第二次见到你，是在考场，那年2014，考场的空气中弥漫着战火的气息，头顶的风扇吹不走满心的焦躁不安，我的手心冒着汗，当教室的喇叭响起：“监考教师分发试卷，监考教师分发试卷。”我抬起头看见你，你将手中的语文书放在讲台上，我的目光一下子变得激动，你抬起头看见我，冲着我笑了笑，你的眼睛弯曲，展示着考试的自信。顿时，我的心中一振，气定自若地接过试卷，拿笔自信地写着。

你很自信，没有普通初二的焦虑，直到现在，我都能回忆起，你放下书时向我莞尔一笑时的自信。

第三次见到你，是在餐厅，那年2015，我们都已成长一年，你变成初三，我变成初二，比起当年的我们，多了几分成熟。炎热的空气中不变的是气息，原本闷热的天气，在嘈杂的声音中，更显得闷热。我快速吃完饭，只想赶紧离开这个地方，我飞快的跑进洗碗处，放下碗，刚转身，便被你撞倒，洁白的衣服上沾了几丝油渍，我抬起头，与你四目相对，你冲我笑笑，你的眉儿弯曲，展示着满满的愧疚。你细细的声音传入耳朵：“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我低下头，回答说：“没……没事。”我摇着手，冲你尴尬的笑了笑，头也不回地跑了出去。

你很亲和，没有普通初二的木然，直到现在，我仍旧能回忆出，你低下头，满脸愧意的对我一笑。

第四次见到你，是在校园，那年2015，我们都行色匆匆，背着沉甸甸的书包，经过你的身边时，你依旧是背着书包，扎着两个马尾，但脸上是无尽的倦困、焦虑。我转过身想你说：“Hi！”你转过头，惊愕地望着我，微风浮起，发丝扬起，你向我笑了，你的笑容很勉强，很僵硬，展现着初三的无奈……

因为，时光会行走，我们亦不是当年的我们。我，亦是下一个你，而你与我，总是隔着时光。

## 逆境的温柔

八(16)班 马子楨

当狂风在你耳边呼啸时，你只当它微风拂面；当暴雨在你面前倾泻时，你只当它屋檐滴水；当闪电在你头顶肆虐时，你只当它萤火流逝。人，千万不可在逆境面前屈服。

人生之路，难走。无数个岔路口，似乎每条路都布满荆棘。于是，千挑万选，终选择一条看似易走的路，不疾不徐，漫步悠闲，殊不知，温和的道路后的那扇门，通往的竟是后生苦难。而难走的那条路背后却是一片风和日丽。

多少次，还未尝试就已放弃？胆怯地攥着衣角懦懦地说：“我做不到。”

相信吧，你受的苦将会变成日后的礼物，跨过这绊脚石也才会发觉其实是垫脚石，荆棘下遮掩的是美艳的花儿。

拿起属于自己的武器，一路向前奔跑，不理睬野兽的恐吓，不惧怕风雨的怒号，向前奔！一路上，劈荆斩棘，不去想对与错，坚信着所走的道路，荆棘后是一片荒漠又如何？挺直背脊，执刀而立，总会见到那片属于光的绿洲。

是夜总要过去，是雨总要变晴。我们所惧怕的只是夜时的黑暗，雨时的阴冷。却从未在意过清晨的拂晓，初晴的彩虹。

我们，走在路上。一条路，一个人。做出选择便不能重来，就像不能倒播的电影，我们的人生就是不可回头的路。

光。终于，历经风雨，浑身是伤，绵绵风尘的你啊，看到了那第一束光。那，是属于你自己的光，是你不惧风雨，所受苦难赠予你的礼物。你依然挺直背脊，执刀而立，只是不再有风雨呼啸，唯有光明环绕。

心中有光，所到之地，处处皆是光。不再畏惧逆境，因为你相信，逆境的背后是温柔。

岁月流逝，人事变迁。世间景物千变万化，唯独没有变的是父亲种的那株枯败的杜鹃花。

父亲爱花但不擅种花。有一次他兴高采烈地获得一株刚刚发出嫩芽的杜鹃花到家里养。那杜鹃花在我家里可没少吃苦。起初，父亲每天精心照料它，浇浇水，松松土，施施肥，生怕它的养分不足。粗心的父亲在一次浇水时，不小心浸没了那一寸高的小芽。他心想着之后几天无需再浇水，就停止了照料。太阳火辣辣的，十分毒，和它一起生长的花花草草都在大树下乘凉，而那颗幼小的嫩芽却暴露在强烈的阳光下，没人注意到它。就这样，几天的暴晒，几天过去了。刚生出的枝叶被晒成了枯黄色，它们有气无力地耷拉了下来，一副死亡的气象。

父亲得知后，一直在不断地埋怨，伤心。就这样，一株还未开花成长的杜鹃花“死”去了。

在此同时，令人头疼的考卷又压在了我身上，学习上的压力使我有了一些丧失了希望与信心。父

时过夏至，窗外清空半岛，又是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于我早就厌倦了，只想蒙头大睡，蝉却乐此不疲，每日站在树梢欢唱，兴致不减。

阳光奋力的透过窗帘，射在书桌上，照到我的脸上，顶着一头蓬草似的头发，踩着新买的凉拖，我无力的躺在床上，像一只奄奄一息的鹿。母亲走进屋来：“几天没动了，跟妈妈出去逛逛，调节调节你的状态。”我的手指飞快的划动着手机屏幕，没有作声。我沉浸在前几天未过的钢琴考试中，我讨厌，我愤恨，我不想再看这个世界，这一切，简直令我失望至极。

现实就是这样直白草率，毫无修饰，一块生铁一样的扔过来，冰冷而铁腥，砸的人头破血流，毫无抒情的余地。

被母亲强行拉出了门，出现在眼前的是一块熟悉的田地，我和母亲多次到过的地方。信号中断，再多的流量也无法刷新微博。



## 那株杜鹃花

八(3)班 左自骅

亲却在我身旁悄悄地说：“一个人的一生中少不了几次失败，没有失败，哪来成功？不是俗话说，‘失败乃成功之母’，只要你总结出失败的经验，鼓足干劲，顽强拼搏，成功就会降临，你要坚持，顽强地度过这一难关，明白吗？”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又反问父亲：“杜鹃花呢？它是不是和我一样？”父亲毫不犹豫地回答我：“当然。”

我听了父亲的话，不再悲伤，认真寻找失败的原因，每天都是紧张紧张的，不愿放松，我针对自己的问题在不断努力。当自己有问题时，从未把它放走，而是寻求帮助，及时解决；当自己背

不会书时，从未有过放弃的念头，而是坚持想办法去背；当自己想放弃时，常常想起父亲的话：要坚持，顽强地度过，不可放弃……

因为我始终相信小花也像人一样会再次“重生”，于是我每天为它浇水，把它放到阳光下。

时间流逝，我每天都是如此。经过我的日积月累，奇迹降临了：我的成绩开始逐步回升。这时我偶然发现，在那个枯黄的盆子里，又再现了生命。

我明白了，只要坚持，顽强地去完成一件事，就像花儿努力去绽放他的生命，在困难面前，没有什么克服不了的。

## 母亲的话

八(16)班 王子路

无奈的将手机放入口袋，看了看电线杆上的鸟儿却暗自苦笑，我仍像一只密封的罐子，存着一肚子的心事，安安静静的放在那里。母亲走过来：“还记得吗？每次你小时候闹情绪，我都会把你带到这儿。”我静静的听着，望着母亲的背影。“瞧这片田野，依旧丰饶，一眼望去不过是片翠绿，实则每一株苗子，长得都不一样。生活的爪牙之下，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狼狈与无助，命运就是这样，它在大局上绝对公平，其间诸多善恶失衡的细节，有待时间的调剂和自身的努力，抱怨亦没有用。”

命运宽宏，冥冥之中自有公

平，我想。

“你要带上勇气，为自己创造机遇，先苦后甜，自古以来的道理，不能违背。”

沉默之间，我突然感觉，这么长时间的千山万水，在此刻终于静止成一幅画，这样无法涂改的置于眼前。

这一刻，那种小人物般的殷切的希望，那种朴素和卑微，千万个平凡的日子酸酸甜甜扑面而来，叫我差点掉下泪来。

内心深处，一股小小的雄心，胆怯又倔强的像出土的新芽，犹犹豫豫的生长起来。

又是一个夏天的日子，我懂了母亲的话。

## 在“束缚”中享受人生

八(15)班 李文铮

生活中，无数的规矩束缚着我们。可是，正是这些“束缚”，才让我们在人生的浪头打来时不被淹没，让我们在人生的风雨中有一把伞撑起，让我们在步入歧途时懂得回头……

外婆家，是我的童年逝去的方，记忆中，那时的我活在人生的阴暗面，我冲撞那些规矩的束缚，即使弄得伤痕累累，筋疲力尽，依旧渴望所谓的“自由”，对父亲和母亲的劝告无动于衷，对老师的批评毫不在乎。那年冬天，父母把我一个人留在了外婆家，看着单调的白色大地，心中猛地没有了羁绊，一时竟不知做些什么，我在四周徘徊着，最终选择了奔跑。从此之后，我便时常在大地上奔跑、发泄、休息。我酣畅的呼吸着自由的空气，好

不惬意。

偶然的的机会，我步入了屋子后的菜园。那一个个正在努力生长的黄瓜，被许多藤蔓缠绕着，束缚着。我迈开步子，一步步走上前，望着那些被束缚着的黄瓜，心想：我如今也不怎么在意那些规矩了，生活没了束缚，多么自由自在。可这些黄瓜，一直被枝条缠绕着，倒不如帮它们把枝条都拆去，让黄瓜也享受一下自由的乐趣……

“啪”，那根刚被我拆去束缚的黄瓜落地，仿佛把我高兴的心情摔碎了。我呆住了，心中不解，为什么我追求的自由是这样的？这到底是自由，还是堕落？难道，这些束缚不仅不对我们有害，反而会保护我们健康成长？那一刻，我好像明白了父母对我的劝告，

理解了长辈对我真诚的批评，我不再盲目追求“自由”。

长得再好的黄瓜，失去了藤条的束缚，也会落地而碎。人，也一样。生活中的规矩束缚着每一个人，同时也保护着每一个人。一些人受不了束缚，从而走向深渊，一些人懂得在这些束缚中感受自由和幸福，他们的人生会因此而精彩，在规矩的保护下健康成长，在束缚中享受人生。



2014年厦门中考满分作文

## 水与岸

曹雪芹说：“女人是水做的”，然而婉约似水的女子与岸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正因水与岸的完美结合，才成就了她们各不相同的传奇人生。

桃花潭水深千尺。虽然四边是如烟的堤岸，虽然不能恣意流淌，但生命的潭水，却不断向下开拓。这潭水宛若“心比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的林黛玉。她纯净似水，却被封建制度的堤岸所困。她身为女子，却才思敏捷，她在贵妃省亲当晚欲技压群芳，最终一举夺魁，是她替宝玉写下“一畦春韭绿十里稻花香”的动人诗句。在那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年代，她硬是耻笑那些

繁文缛节，吟叹出“花谢花开在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今日葬花人笑痴，他日葬依知是谁”的哀婉缠绵的句子。在那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时候，她又义无反顾地与宝玉相爱，还他一世的眼泪。虽然她活在封建的岸中，思想却似那桃花潭水，有千尺之深。

黄河之水天上来。黄河之水的大气磅礴又岂是那两边的堤岸所能左右。正如在政坛上叱咤风云的武则天又岂是那些自称“大丈夫”的人所约束的了的。她的一生是传奇的一生，她十几岁进宫，做了唐太宗的妃子，而后几经辗转成了唐高宗的皇后，垂暮之年，她不顾那些“大丈夫”的反对，登上了万人之上的宝座。在那个男子当权的年代，她的气势如磅礴的黄河，一扫朝堂上的阴霾，为开元盛世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她的功过岂是人三言两语所能论断的，她的内心世界又是何人能揣摩到的，也许她就像她自己所立的无字碑，任凭后人去想象、赞美或批评。

清泉石上流。自由自在的清泉恣意地打在石头上，发出叮叮咚咚的声音。它没有固定的岸，却发出能荡涤人心的鸣响。正如易安居士给人的清丽。她自幼饱读诗书，“和羞走，倚门回首，却把青梅嗅”形象的描写将她内心的娇羞尽显无遗，与赵明诚成亲后，夫妻二人更是琴瑟合鸣，于是“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更似清泉敲击着赵明诚的心田，让他提起笔写下诗句。经历丈夫早逝，家破人亡，当年的羞涩不复存在，只剩下“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的扣人心弦的哀叹，像清泉般拨动人们心里的怜惜。

不同的女子，因为不同的岸烘托出她们独特的魅力。水与岸共同演绎着她们如诗的人生。

风，吹起如花般碎落的流年，那阵阵欢声笑语，成了这短暂的旅途中最唯美的点缀。

——题记

快乐，不是一阵风，不会来去匆匆；快乐，不会耍小孩子脾气，和你怄气、捉迷藏；快乐不是矫情的，不会因为你的成长而陪伴你越来越少……只要我们用心感受生活，用心品味快乐，就会发现快乐，就在我们身边。

听着《冬天快乐》望着窗外，白茫茫一片，显得银装素裹、分外妖娆。下雪了，也记不起这是今年的第几场雪。批了件衣服走出家门，自己不由得与这雪景融为一体，那样的安静。漫步在小道上，悠悠的走着，时不时的抬头，望着那雪花如精灵一般，那样美丽、那样纯洁、那样自然的在空中翻腾、跳跃、飞翔。刹那间，嘴角上扬，感受到了雪的快乐，也勾起了对童年的回忆……

小时候，每次下雪时，爸妈都

## 2014年山东省威海市中考作文

## 快乐自己

不让我出门，怕地滑容易摔跤、怕天气冷会感冒，可小小的孩子怎么会懂这么多？满心思都想要玩个痛快，就吵啊闹啊和爸爸妈妈说要出去玩。爸妈怎么会经得起我们这番“折腾”，也就许可了。然后，在这雪地里，我们一起打雪仗，一起堆雪人，小手、小脸都冻得通红，还在那里你追我打、东奔西跳。那样的快乐，随着时间的消逝，也离我越来越远了。

不过，我们终究会长大，终究会从一个世界走向另一个世界，而在现在的这个世界里，又何尝不是时时刻刻充满着欢声笑语？在学校

里，和同学嬉戏打闹；在家里，和父母撒娇……其实，快乐的距离说长也长，说近也近。长时，远在天边；近时，就在眼前。有时当你刻意去寻找它的时候，它却就掩藏在你的背后，即使你再怎么努力朝前张望，也无从发现它那小小的把戏。

让我们做发现快乐的人，发现快乐的人永远是快乐的。

让我们做珍惜快乐的人，珍惜快乐的人永远是幸福的。

让我们做制造快乐的人，制造快乐的人永远是甜美的。

风卷开书页，雨悄悄地点在窗上。

他生在贵族奢华的宫殿中，呐喊在冰冷的国土上，死在绝望与迷惘之中。“列夫·托尔斯泰”我喃喃道。一位身躯与思想的苦行者，文学使他的思想更脱凡。

雨使整个城市昏昏沉沉，汽车轧过水洼，沉积的雨水再次扬向天空，片刻后再次洒在路牙石上，郁郁寡欢地再次扎堆，电线的常客垂着头躲在风雨吹打不到的地方，一只流浪的猫飞一般地穿过广场，抑郁的黄眼睛发出微弱的幽光。

我站在阳台上，忍受着雨声，为百年之前的文学泰斗轻轻叹惋。他的文学鼓舞了世界，也鼓舞了他自己。他曾经穿过一个西伯利亚，经历过战争，苦难，找到了他心中的理想社会，最终却痛苦地发现，这理想中的社会永远无法真正的

## 2014年江苏省徐州市中考作文

## 阅读，曾让我感动

出现……

窗外的雨已经停了，路灯亮起温暖的光，我定定地望着它，却突然看到一只肥胖且灰不溜秋的东西，在等边不停地飞舞，我有些厌恶地挪开了目光，寻找那颗属于托尔斯泰的星，书里的他坚持着自己的理想，却又被现实所羁绊，他绝望地死去，却将精神留在了人间。

忽然，“铛铛”声传入了我的耳中，我望见了那只飞蛾，开始一下又一下地撞向路灯。“可笑。”我看着它无畏地一下又一下撞击着灯，却永远够不到那一份热，可它还是

执着地，不假思索地冲击着，朦胧的“当当”声对我却似乎相当有力，一下又一下地撞在我的心上。列夫·托尔斯泰，我突然想到了他，他就像那只愚蠢的飞蛾一样，挥舞着翅膀——他的笔，一下又一下向光明进军，执着的精神使他穿过西伯利亚，穿过战争与苦难，穿过黑暗面前，可他却被迫停止了，却无法超越。最终，他含着痛苦逝去。一只飞蛾让我认识到了他，而他的精神又着实令我感动。

桌上仍伏着那本书，而清晨的阳光则照亮了伟人的名字。

## 2014年山东省德州市中考满分作文

## 转身

盼望着春的到来，只因为那满园的繁花，争奇斗艳，炫目着我的梦寐。扑鼻的芳香深深地牵动着我的每一根神经，陶醉其中……

花开花落，是大自然中永不改变的自然规律。“自古逢秋悲寂寥”，只因为秋是那样的落寞，那败落的花朵在这个秋天结束了它的生命。于是，我便将希望寄托于来年的春天，热切盼望着春的到来，一睹那迷人的姹紫嫣红，却往往忽视了那身后败落的花朵……

当我转过身去，我看到了它们的寂寞。失去了往日殷红，失去了往日的生机，只是那样静静地躺在那里。行人走过，车子驶过，却都无视它的存在。失去了他人的欣赏，只因为它失去了昔日的魅力。凉风习习。无情地吹起它，任凭在半空中旋转，最终落下，却已不知道自己落在了何方。

望着这些花儿，审视它们一生的命运，心头涌起一种莫名的滋味。或许，它们的一生是不幸的，但是我不想给予它们过多的同情。因为我不配，它们也不需要任何人的同情。

我是个自私的人儿，当它们辉煌

时，我会静静地享受着它们的美丽；而当它们落寞时，我却无情地从它们身边走过，将目光投向来年的春天，却忘却了它们曾经的付出与存在。

也许，它们从来不觉得是可悲的，只求得心无愧。而我们，对于自己的冷漠，无情，自私，却仍然心安理得……

转过身去，我看到了身后的落花，却发现原来它们依旧那样美丽，牵动着我的梦寐，令我为之心醉……



佛说：“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

——题记

于我而言，开在心中的每一朵花都是一个真实的人，一个真实的世界。

### 菊之悠然

茂密的南山下，清清的溪水边，几间茅屋，院子中间有五颗大柳树，这就是他的家。

他本立于庙堂之上，却看穿了政治的黑暗，毅然辞官，远离了那黑暗官场，来到了青山绿水间。

他本是书生一名，却愿“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的荒凉景象也没有令他放弃。他“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道路两旁草木狭长叶子上的露珠打湿了他的衣服，他也只想着“但使愿无违”。

他在东篱之下采摘菊花，偶然抬头，边看见了那苍翠的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真意，他在山水间细细感知。

他悠然行走于山石草木之间，他就是开在我心中的一朵悠然的菊。

### 莲之傲然

他喝醉了，便说“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他失意了，也说“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有人说他是天上仙下凡，便称他为“谪仙人”；有人说他是诗中仙，便称他为“诗仙”；他“秀口一吐，便是半个盛唐”。

他一篇诗赋，便不知羞煞多少文人墨客；他敢在金殿上让力士脱靴，贵妃磨墨；他带着满腔抱负而来，又携着无尽失意而去。

可他仍站立在那天地间，留下了无数动

人诗篇。

他傲然挺立于天地之间，他便是开在我心中的一朵傲然的莲。

### 兰之毅然

她是女子，也是词人。

她有“兴尽晚回舟，误入藕花深处”的随意悠闲；有过“倚门回首，便把青梅嗅”的天真烂漫；也有过“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的惜春情怀。

可一场战争打开了她灾难的大门。

从此，她只能“寻寻觅觅”，可觅到的只是“凄凄惨惨戚戚”，只是那“双溪舴舺舟，载不动”的“许多愁”。

她只是一名弱质女流，却承受着国破家亡的哀痛。但她挺了过来。她在梧桐冷雨时节考撰《金石录》，编修《漱玉词》。

她毅然起舞在乱世之中，她便是开在我心中的一朵傲然的兰。

在我的心中，有着一片花海，开在我心中的每一朵花，都是一个真实的人，一个真实的世界。它们在我心中翩然起舞，我欣赏着它们的舞姿，陶醉着。它们洗涤着我，而我感谢它们！

2014年湖南省衡阳市中考作文

## 开在心中的花